



联合国 大会



Distr.
LIMITED

A/C.2/31/L.94
14 December 1976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三十一届会议
第二委员会
议程项目 57

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：
工业发展理事会的报告

主席提议的决定草案

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十届会议工作报告

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：

“大会：

(a) 决定注意到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十届会议工作报告；¹

(b) 依照理事会第十届第二期会议工作报告所载的建议²原则上决定以《利马宣言和行动计划》第70段³所提议的任务为基础，在一九七九年召开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第三次大会；决定请工业发展理事会从其第十一届会议开始，作为第三次工发大会的政府间筹备委员会；并决定在其第三十二届会议就此问题作出最后的决定。”

¹ 《大会正式记录，第三十一届会议，补编第16号》(A/31/16)。

² 《同上》；第二编，第20至22段。

³ A/10112。